



## 貸款申請書(個人社員)

申請人資料： 貸款申請書編號： \_\_\_\_\_  
 社員編號： \_\_\_\_\_ 姓名： \_\_\_\_\_  
 住址： \_\_\_\_\_  
 住宅電話： \_\_\_\_\_ 手提電話： \_\_\_\_\_  
 申請貸款額： \$ \_\_\_\_\_ 還款期數： \_\_\_\_\_  
 貸款用途： \_\_\_\_\_

### 申請人聲明：

本人尚欠下列債項：

1. 本社尚未清還之貸款結餘	\$ _____
2. 其他貸款或欠債(請列明)	
<u>債權人</u>	<u>金額</u>
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合共	\$ _____

本人證明上述資料乃屬正確及完整。

本人並提供下列證明文件，以作記錄：

- (i) 住址證明 (包括單據上印有貸款申請人姓名的煤氣費單、電費單、水費單、稅單或銀行月結單；本社不接受流動電話費單。)
- (ii) 個人財務證明 (如糧單、銀行存摺或戶口結單等。)

另外，本人明白：

- (iii) 本社可因應需要，要求本人提供貸款擔保人。
- (iv) 本社可因應需要，要求本人提供個人信貸報告。

### 個人資料收集及用途聲明

本人明白香港協會中央儲蓄互助社職員及委員將依據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第 119 章《儲蓄互助社條例》及本儲蓄互助社章程，將本人所提供的資料用作處理及執行與下列用途有關的事宜：

1. 審批及辦理入社申請；
2. 審批及辦理貸款申請；
3. 辦理保險索償申請；
4. 以銀行自動轉帳辦理儲蓄及還款之申請；
5. 備存為符合《儲蓄互助社條例》第 24 條所規定的社員及股份紀錄。

本人授權香港協會中央儲蓄互助社可將部分資料給予法例及本儲蓄互助社章程授權可接收的其他人士。

申請人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轉後頁)

**擔保人資料：**

(1) 姓名：\_\_\_\_\_ 社員編號：\_\_\_\_\_

住址：\_\_\_\_\_

住宅電話：\_\_\_\_\_ 手提電話：\_\_\_\_\_

(2) 姓名：\_\_\_\_\_ 社員編號：\_\_\_\_\_

住址：\_\_\_\_\_

住宅電話：\_\_\_\_\_ 手提電話：\_\_\_\_\_

(3) 姓名：\_\_\_\_\_ 社員編號：\_\_\_\_\_

住址：\_\_\_\_\_

住宅電話：\_\_\_\_\_ 手提電話：\_\_\_\_\_

---

此欄由司庫／社方職員填寫

股份結餘：\$ \_\_\_\_\_ 貸款結餘：\$ \_\_\_\_\_

最高貸款額：\$ \_\_\_\_\_

備註：\_\_\_\_\_

\_\_\_\_\_

\_\_\_\_\_

---

此欄由貸款委員會填寫

不批准／批准金額：\$ \_\_\_\_\_ 還款期數：\_\_\_\_\_

貸款委員簽署：\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備註：\_\_\_\_\_

\_\_\_\_\_

\_\_\_\_\_